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东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性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732,961,459.52	894,056,260.25	-1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251,347.69	44,967,185.35	-3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7,249,320.31	44,409,083.60	-3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495,185.15	109,358,176.80	-1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1	0.1145	-45.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1	0.1145	-45.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	2.70%	-1.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4,089,456,568.12	4,246,670,045.02	-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32,731,027.20	2,299,215,650.21	1.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982.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830.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2,027.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7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15%	162,977,327	0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温氏筠业灵活配置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9,131,232	4,674,329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35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9,093,259	9,093,259			
申万菱信资产－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瑞华定增对冲基金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8,429,118	8,429,118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976,551	4,976,551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国货东方定增宝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4,546,630	4,546,63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039,000	0			

分红 -005L-FH002 深					
安信国际证券 (香港)有限公 司	境外法人	0.59%	2,610,000	0	
戴文	境内自然人	0.46%	2,009,321	0	
周伟贤	境内自然人	0.44%	1,911,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62,977,327	人民币普通股	162,977,327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温 氏筠业灵活配置 3 号资产管理计 划	4,456,903	人民币普通股	4,456,90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3,0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39,000		
安信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2,610,000	境内上市外资 股	2,610,000		
戴文	2,009,321	人民币普通股	2,009,321		
周伟贤	1,9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1,70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400,734	境内上市外资 股	1,400,734		
BOCHK INVESTMENT FUNDS-BOCHK CHINA GOLDEN DRAGON FUND	768,531	境内上市外资 股	768,531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710,020	境内上市外资 股	710,020		
武小波	683,082	其他	683,08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 351 号资 产管理计划及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国贸东方定增宝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均属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二者所持公司股份总数 13,639,889 股均为公 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 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否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科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其他流动资产	10,286,294.46	15,796,773.56	-34.88%	主要为期初待抵扣进项税额在报告期已抵扣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58,521.88	5,118,833.65	45.71%	主要为报告期内预付的设备采购款较期初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4,570,479.65	39,396,747.95	-63.02%	主要为 2015 年末计提的年终奖金于报告期内已支付
应付利息	2,699,771.70	19,211,630.02	-85.95%	主要为期初计提公司债券利息于报告期内已支付
其他流动负债	11,348,265.60	1,988,252.38	470.77%	主要为报告期内计提的费用较期初增加
应付债券	-	399,823,760.28	-100.00%	公司债券已于报告期内赎回
利润表科目	本年数（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利润	33,875,994.18	57,047,841.07	-40.62%	主要为报告期内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营业外收入	354,721.40	748,983.71	-52.64%	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
营业外支出	352,534.06	21,029.34	1576.39%	主要为报告期内支付对外捐赠款 30 万元整
所得税费用	6,776,540.61	12,659,974.81	-46.47%	主要为 2015 年末制造公司完成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评工作，报告期内按 15% 税率计提所得税
净利润	27,101,640.91	45,115,820.63	-39.93%	主要为报告期内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19,505.43	115,981,884.34	-240.30%	主要为报告期内使用自有资金归还部分银

				行借款，较期初减少了带息负债存量
--	--	--	--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公开发行事项

2016年1月1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上市，公司发布上市公告书及相关承诺公告，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2016-003》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公告 2016-004》。

2、关联交易事项

201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05》及《关于继续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6-006》。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2016年1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05》。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4、公司债券赎回事项

公司于2016年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行使“12亚达债”公司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议案》，并分别于2016年1月13日、2016年1月22日、2016年2月2日及2016年2月23日发布提示性公告，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放弃“12亚达债”公司债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暨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公告2016-001》、《关于“12亚达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016-002》、《关于“12亚达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2016-010》、《关于“12亚达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2016-011》及《关于“12亚达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2016-012》。公司债券赎回事项已于2016年2月29日实施完毕，详见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12亚达债”赎回结果暨摘牌公告 2016-013》。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放弃“12亚达债”公司债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暨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2016-001	2016年01月11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12亚达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016-002	2016年01月13日	www.cninfo.com.cn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2016-003	2016年01月14日	www.cninfo.com.cn
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公告 2016-004	2016年01月14日	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005	2016年01月20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继续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6-006	2016年01月20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12亚达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二	2016年01月22日	www.cninfo.com.cn

次提示性公告 2016-010		
关于“12 亚达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2016-011	2016 年 02 月 02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12 亚达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2016-012	2016 年 02 月 23 日	www.cninfo.com.cn
关于“12 亚达债”赎回结果暨摘牌公告 2016-013	2016 年 02 月 26 日	www.cninfo.com.cn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 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3 年 02 月 27 日	债券期限 （本债券为 5 年，附第 3 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公司赎回选择权及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	已履行完毕（本期公司债券已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完成赎回并摘牌）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	股份限售承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财	2016 年 01	1 年	正在履行

	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诺	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其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月 15 日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基于对目前中国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飞亚达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及以实际行动促进资本市场稳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 号文)及	2015 年 07 月 11 日	见股份增持承诺公告(2015-022)	正在履行

			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中航国际作为飞亚达的实际控制人，有意向透过其一致行动人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持飞亚达股份。			
	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中航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 100,000 股，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对外转让所增持的本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3 日	见股份增持承诺公告（2015-022）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不适用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不适用